

第 1639 號公告

運輸署

道路交通條例 (第 374 章)

沙田馬鞍山路臨時通路臨時車速限制

本人現行使《道路交通條例》(第 374 章)第 40(2)(a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下令由 2023 年 3 月 19 日上午 5 時 30 分起，至 2023 年 6 月 18 日上午 5 時 30 分止，馬鞍山路南行近錦駿苑的新臨時通路，實施每小時 50 公里的臨時車速限制。

有關地點將設置適當交通標誌，指導駕駛人士。

運輸署署長羅淑佩